

貳、方案目標

配合我國 2050 淨零排放目標與中央六大部門行動方案，參考國際永續發展目標，新竹縣延續前期經驗，結合排放現況與在地資源，訂定第三期（115–119 年）質性與量化減量目標。透過跨局處整合與推動具實質減碳效益之行動方案，持續強化地方氣候治理，為邁向淨零社會奠定階段性基礎。

一、質性目標

- (一)以「科技城市」永續發展為核心，推動兼具經濟成長、社會共融與環境責任之治理模式，形塑新竹縣成為具備氣候韌性與低碳轉型能力的前瞻城市。
- (二)強化新竹縣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之治理角色，落實跨局處整合、協調與監督機制，推進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調適、能源轉型與淨零行動等整體性策略。
- (三)定期掌握新竹縣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趨勢，並掌握中央政策與法制變動，依淨零推動路徑進行策略調整與方案滾動修正。
- (四)持續評估溫室氣體減量成效與推動瓶頸，透過跨領域專家、公民團體及產業利害關係人參與，建構具透明性與回饋機制之滾動式決策與執行體系。
- (五)建立在地數據與科學工具應用能力，提升政策決策的資料支撐與預警反應能力。

二、量化目標

本方案依據我國溫室氣體管理政策，以民國 100 年(2011 年)排放量 1,058 萬公噸 CO₂e 為基準年，並配合中央階段性減量目標，分期推動本縣溫室氣體減量工作。第一期(109 年)目標為較基準年減量 2%；第二期(114 年)目標為較基準年減量 6%；本次第三期方案(115 年至 119 年)則進一步設定減量目標為較基準年減少 28%。藉由逐步推動具體減碳措施，穩健落實階段性目標，並銜接 2050 淨零排放長期願景。

為達成上述減量目標，第三期方案以六大部門為分類，涵蓋「能源、製造、住商、運輸、農業及環境」訂定多項量化指標，透過可衡量之具體成果進行追蹤與管理，確保溫室氣體減量成效落實。

(一)能源部門

1. 再生能源發展：持續推動事業單位、家畜牧業者、機關學校及家戶小型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目標至 119 年底，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核准裝置容量累計達 440MW。
2. 公共部門節電：提升本縣機關與學校整體用電效率，目標較基準年節電率提升 3%，透過設備汰換、能源管理系統導入及行為面改善等措施實現。
3. 能源教育宣導：辦理環境教育能源及資源永續利用之巡迴宣導，並於各國中小學納入再生能議題於校訂課程、集會或各種活動宣導推廣。

(二)製造部門

1. 建立蒸氣供應合作機制：工業區合作共生蒸氣使用，換算減少煤炭使用量 26.5 萬公噸，達到能源整合有效運用功能。
2. 節能及溫室氣體減量輔導：輔導、推動事業單位落實溫室氣體減量作業，節能潛力累計達 5,200 萬度電力。針對轄列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輔導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較基準年減量達 3%。
3. 低污染燃料使用：鼓勵工廠燃料轉型，汰換高污染燃料鍋爐，鍋爐累計改善 6 座，降低空氣污染與碳排放。
4. 含氟氣體減量：透過製程改善及污染防制設備設置，減少含氟氣體排放量累計達 3 萬公噸 CO₂e。
5. 資源循環：提升新竹科學園區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 92.5%。
6. 製程用水循環：半導體與光電業製程用水回收率提升，目標達 85%，以強化水資源效率與循環利用。
7. 科技產業節能及溫室氣體減碳輔導：輔導、推動園區廠商落實溫室氣體減量作業，強化業者溫室氣體管理策略、因應及碳管理方式。

(三)住商部門

1. 住商節能行動：推動住宅與商業部門節電行動計畫，預估每年節電 80 萬度電，透過高效設備汰換、智慧用電管理與行為改變等措施降低能源消耗。
2. 綠建築推動：新增取得綠建築標章或申請綠建築容積獎勵之建築案目標累計達 10 件，以提升建築能效與永續設計導入率。

(四)運輸部門

1. 電動機車推廣：推動電動二輪車新購與汰舊換新措施，目標累計達 16,800 輛，以降低移動污染源碳排放。
2. 智慧交通效益維持：持續執行智慧交通建置與管理計畫，預估減少油耗 952.3 公秉，降低道路運輸部門碳排與能源消耗。
3. 公共運輸運量提升：促進轉乘便利與路線優化，目標使公共運輸年度搭乘人次較基準年成長 5%，以推廣低碳出行模式。
4. 電動車停車格設置：本縣公、私有停車場設置電動車專屬車格累計達 200 格，以支應日益成長之電動車充電需求，完善綠色交通基礎設施。

(五)農業部門

1. 有機農業推廣：
 - 農民團體有機蔬菜運銷量累計達 2,250 公噸，促進環境友善耕作與地產地消。
 - 縣內學校採購與使用有機蔬菜累計達 2,600 公噸，強化校園食農教育與低碳飲食行動。
2. 森林碳匯與生態保育：新植造林面積累計達 185 公頃；在案撫育之造林地面積達 368 公頃；禁伐補償面積累計達 9,000 公頃，提升生態系碳吸存能力與森林保護強度。
3. 減肥減碳：鼓勵農戶友善耕作與土壤健康管理，累計減少化學肥料使用量達 30 公噸，降低農業源溫室氣體排放。
4. 永續漁業管理：推動休漁政策，目標累計申請休漁數新增達 22 艘，以減緩海洋資源耗竭並促進漁業碳足跡下降。

(六)環境部門

1. 綠色運輸與低碳旅遊：
 - 公共自行車使用人次累計達 900 萬人次。
 - 結合當地特色規劃低碳旅行路線，台灣好行搭乘量累計達 10 萬人次。
2. 社區參與與低碳生活：村里層級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比，含已認證村里累計達 88 處，完成在地化村里社區營造累計達 334 處。
3. 推動綠色消費：推動機關優先採購環保標章產品，並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推動環保集點行動，直接改變消費者習慣。
4. 推動祭祀減量：包含紙錢集中燒、寺廟自主封爐、以功(米)代金及設置環保金爐等措施。
5. 都市綠化與碳匯：預期新增綠化面積累計達 2,900 平方公尺，並加強維護維護空品淨化區達 803,900 平方公尺強化都市碳吸存與熱島調適功能。
6. 廚餘與剩食再利用：廚餘或剩食回收量累計達 30,000 公噸。
7. 使用減量及資源回收：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累計達 2,500 公斤；資源回收量累計達 761,877 公噸；廢漁網回收累計達 10 公噸。
8. 循環再利用：二手物品再使用件數累計達 1,000 件；家具回收修繕累計達 1,400 件。
9. 推動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於工程：建立新竹縣焚化再生粒料供料平台，將回運之焚化再生粒料推廣用於縣內公共工程。
10. 污水處理效能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數達 73,500 戶，以強化民生污水處理涵蓋率與水質管理。